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TIANJIN CO., LTD.*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8)

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謹定於2016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天津津利華大酒店(中國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32號)舉行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

本行股東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1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15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1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16年度財務預算；
4. 審議及批准201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批准採納《對外股權投資管理辦法(暫行)》；
6. 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16年度國際及國內審計師以及其薪酬，任期至本行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為止；

特別決議案

7. 審議及批准本行變更註冊資本的決議案；

報告事項

8. 聽取本行董事及監事於2015年履行職責情況的評價報告；及
9. 聽取梁琪先生辭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報告。

承董事會命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福華

中國天津，2016年5月5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袁福華先生、文遠華先生、岳德生先生及張富榮女士；非執行董事于陽先生、賈鴻潛先生、布樂達先生、趙煒先生及樂鳳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寶瑞先生、梁志祥先生、封和平先生、郭田勇先生及羅義坤先生。

*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附註：

1. 201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15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及《對外股權投資管理辦法(暫行)》的其他資料，分別載於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函附錄一、二及三。
2. 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

擬親自出席會議的個人股東，應出示本人的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及股權賬戶卡。個人股東的受委代表應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證件及代表委任表格。法人股東應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任的受委代表出席會議。擬出席會議的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其他有效證明文件。倘獲委任出席會議，受委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及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3. 回條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H股持有人，應於2016年6月1日(星期三)或該日之前，將回執親自、以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5 0990，傳真：+852 2862 8555)。

4. 受委代表

任何有權出席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不論該名人士是否股東)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為法人股東，代表委任文據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

代表委任表格(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人的代表簽署，連同經公證人認證的授權書副本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由H股持有人在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倘無發出任何指示，受委代表有權酌情投票或棄權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不包括於召開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上所示的決議案)酌情投票。

倘任何股份乃聯名持有，則任何一名有關的聯名股東均可親自或由受委代表於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股東親自或由受委代表出席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則只有排名最先的聯名股東親自或由受委代表作出的投票方為有效。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但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應被視為已經撤銷。

5.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於2016年6月21日(星期二)舉行的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16年5月22日(星期日)至2016年6月2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16年6月21日(星期二)名列本行H股股東名冊及內資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擬出席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

投票的本行H股持有人，必須於2016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達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進行登記。

為釐定有權收取2015年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16年7月4日(星期一)至2016年7月9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16年7月9日(星期六)名列本行H股股東名冊及內資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H股持有人如欲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必須於2016年6月3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H股股票送交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進行登記。

6. 公佈投票結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有關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後上載於本行的網站(www.bankoftianjin.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7. 其他事項

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日。股東親自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